

证券代码：688621

证券简称：阳光诺和

公告编号：2025-077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5年9月25日，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购买江苏朗研生命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协商确定，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收购标的公司100%股份的交易价格为120,000.00万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60,000.00万元，以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支付60,000.00万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本次交易前，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利虔。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利虔。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11,200 万股。根据最终确定的交易金额，按照发行价格 34.05 元/股计算，公司本次交易拟向交易对方发行 17,621,126 股股份（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数量为准）和 6,000,000 张可转换为上市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债券。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不考虑配套融资，可转债未转股）		本次交易后（不考虑配套融资，可转债全部转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利虔	30,897,300	27.59%	36,683,483	28.30%	42,469,682	28.84%
其他股东	81,102,700	72.41%	92,937,643	71.70%	104,772,570	71.16%
合计	112,000,000	100.00%	129,621,126	100.00%	147,242,252	100.00%

注 1：以上持股情况根据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市公司持股数据测算；交易对方取得新增股份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整数股；此处假设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增发的股票；

注 2：在计算“本次交易后（不考虑配套融资，可转债全部转股）”情形的持股比例时，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持股数量=投资者持有的股份数量+投资者可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新增股份数量+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非股权类证券所对应的股份数量，持股比例=（投资者持有的股份数量+投资者可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新增股份数量+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非股权类证券所对应的股份数量）/（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上市公司本次用于购买资产所发行的股份总数+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非股权类证券所对应的股份总数）

本次交易前，利虔持有公司股份 30,897,300 股，持股比例为 27.59%。本次交易完成后，若不考虑配套融资，假设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股，利虔持有公司股份 42,469,682 股，持股比例由发行前的 27.59%变更为发行后的 28.84%。

本次交易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四、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批准、审核通过并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审核通过并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